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竹市政府　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諺杰
電話：03-5216121#269
電子信箱：052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12241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580000A_1110122414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10122414_ATTACH2.pdf）

裝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業於111年7月26日以衛授疾字第1110200682號公告修正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0169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次修正適度放寬戴口罩之防疫措施，其中「騎機車/腳踏車」及戶外從事工作者於空曠處工作得免戴口罩，其餘防疫措施維持不變。

線

三、檢附衛生福利部函文及公告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8/10 08:56:02

學務處　111/08/10 13:37
1110003387　有附件